



第七节 深化税收征管改革

一、2023年目标

基本建成“无风险不打扰、有违法要追究、全过程强智控”的税务执法新体系，实现从经验式执法向科学精确执法转变；

基本建成“线下服务无死角线上服务不打烊、定制服务广覆盖”的税费服务新体系，实现从无差别服务向精细化智能化、个性化服务转变；

基本建成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和“互联网+监管”为基本手段、以重点监管为补充、以“信用+风险”监管为基础的税务监管新体系，实现从“以票管税”向“以数治税”分类精准监管转变。



第七节 深化税收征管改革

二、2025年目标

深化税收征管制度改革取得显著成效，基本建成功能强大的智慧税务，形成国内一流的智能化行政应用系统，**全方位提高税务执法、服务、监管能力**



第七节 深化税收征管改革

三、主要内容

1. 全面推进税收征管数字化升级和智能化改造：加快推进智慧税务建设；稳步实施发票电子化改革；深化税收大数据共享应用

2. 不断完善税务执法制度和机制：健全税费法律法规制度、严格规范税务执法行为、不断提升税务执法精确度、加强税务执法区域协同、强化税务执法内部控制和监督

3. 大力推行优质高效智能税费服务：确保税费优惠政策直达快享、切实减轻办税缴费负担、全面改进办税缴费方式、持续压减纳税缴费次数和时间、积极推行智能型个性化服务、维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



第七节 深化税收征管改革

4. 精准实施税务监管：建立健全以“信用+风险”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、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和监管、依法严厉打击涉税违法犯罪行为

5. 持续深化拓展税收共治格局：加强部门协作、加强社会协同、强化税收司法保障、强化国际税收合作

6. 强化税务组织保障：优化征管职责和力量、加强征管能力建设、改进提升绩效考评



典型真题

【真题·2022多选】下列税种中，属于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，以国家法律形式发布实施的有（ ）。

- A. 城市维护建设税
- B. 城镇土地使用税
- C. 车辆购置税
- D. 环境保护税
- E. 个人所得税



典型真题

答案：ACDE

解析：①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的税收法律，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烟叶税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吨税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契税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》等。



本章内容回顾

包括纳税人、课税对象、税率、纳税环节、纳税期限、减税免税、违章处理、纳税地点等。其中，纳税人、课税对象、税率最为重要。

第14章税 收制度

税制要素

纳税人	• 纳税人：直接负有纳税义务的单位和个人 指最终负担税款的单位和个人
课税对象	• 负有代扣代缴，代收代缴税款义务的单位和个人 税源：税收的经济来源或最终出处，是以收入的形式存在的 税目：反映具体的征税范围，代表征税的广度
税率	• 计税依据：主要依据分别是计税金额和计税数量 含义：计算应征税的标准，是税收制度的中心环节 分类：比例税率（单一比例和差别比例）；定额税率（固定税率）；累进（退）税率
纳税地点	• 纳税地点与纳税义务发生地一致
减税和免税	



本章内容回顾

第14章税 收制度

税收

1. 课税对象

所得税：企业所得税、个人所得税

货物和劳务税：增值税、消费税、关税

财产税：房产税、契税、车船税

资源税：资源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、耕地占用税、土地增值税

行为税：环境保护税、印花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车辆购置税、烟叶税、船舶吨税

2. 计量课税对象的标准不同 • 从量税和从价税

3. 与价格的关系 • 价内税（消费税、零售环节的增值税）和价外税（零售前的增值税）

4. 税负能否转嫁 • 直接税（所得税和财产税）、间接税（各种流转税种）

5. 税收管理和使用权限 • 中央税（消、关）、地方税（房产、契税等）和中央和地方共享税（增值税和所得税）



本章内容回顾

第14章税收制度

货物和劳务税类

增值税

特点：不重复征税，具有中性税收的特征；逐环节征税、税基广

税率：基础税率为13%（有形动产应修修），金电生现就是6。

计税方法：一般纳税人（扣税法），小规模和进口货物纳税人=应税收入*税率

征收管理：时间（当天报发票款）；地点（纳税事项发生地）；

发票管理：发抵记账为专票；25折叠卷普票；机动车统一6联票

消费税

特点：选择性、单一性、税率高、灵活性

税目（15类）：高消费品+不鼓励消费品

税率：黄啤酒用定额，白卷需复合（定额税率+比例税率）

关税

范围：准许进出口的货物、进境物

税率：从价税+从量税+复合税

缴纳：进境14天内；出关：抵关后，装货24小时前



本章内容回顾

第14章 税收制度

所得税

企业所得税

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%，非居民企业就境内所得20%缴纳

应纳税所得额=收入-不征-减征-免征-扣除-弥补亏损

纳税年度：每年1月1日~12月31日

个人所得税

居民个人

条件 • 有住所或无住所但居住183以上=境内和境外所得都纳税

综合所得 • 应税所得=年度收入额-60000元-专项扣除-专项附加扣除

分类缴纳 • 经营所得、股息红利、财产租转、偶然所得

非居民个人

条件 • 无住所不居住或无住所但居住不满183=境内所得纳税

综合所得 • 工资为每月收入减除5000元后纳税，劳务、稿酬、特许：每次收入纳税

分类缴纳 • 经营所得、股息红利、财产租转、偶然所得

税收优惠 • 免缴=奖金+补贴津贴+救济补偿+保险赔款；减免=残孤烈+自然灾害



本章内容回顾

第14章 税收制度

财产税

特点

- 优点 • 纳税能力、税源充分、不易转嫁
- 缺点 • 不公平性、弹性较小、不利于资本形成

房产税

- 范围 • 城市、县城、建制镇和工矿区的房屋
- 税率 • ①从价计征为1.2%。②从租计征为12%

分类

契税

- 分类缴纳 • 经营所得、股息红利、财产租转、偶然所得
- 条件 • 承受的单位和个人：土地使用权的出让和转让；房屋买卖，赠与、互换
- 税率 • 3%~5%的幅度税率；90平以下减按1%征收
- 计税依据 • 合同价→市场价→互换价差→国有土地按经济利益

车船税

- 车辆、船舶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，采用定额税率

深化税收征管改革内容

- 全面推进税收征管数字化升级和智能化改造
- 不断完善税务执法制度和机制；大力推行优质高效智能税费服务
- 精准实施税务监管；持续深化拓展税收共治格局；强化税务组织保障

谢谢 观看
THANK YOU